

## 整改落实情况公示表

反馈（投诉）问题	受理编号：D2YN202104270051 昆明市呈贡区市政府小区 A 区（淏园）绿化带上的树木被砍伐，用于堆放垃圾。
整改目标	对投诉问题进行核实，对存在问题及时整改并长期保持，让群众满意。
整改措施	1. 督促物业公司现场堆放在绿化带内的树枝进行了清理。 2. 区城管局向小区物业公司下达了《昆明市呈贡区城市管理局关于呈贡区范围内园林绿化工作整改意见》，要求该公司在日常养护管理中严格按照园林绿化养护规范对树木进行修剪；加强对修剪后树木的养护管理，确保树木成活，若今后被修剪的树木出现死亡，要求物业公司按照同规格、同品种的树木及时进行更换。
整改主要工作成效	1. 淖园 14 栋 3 单元门前绿化带内堆放的树枝已清理，树下植被长势良好。 2. 小区物业公司已严格按照区城管局要求对修剪过度的树木进行了养护管理，目前树木无死亡现象。区城管局及小区物业公司在淏园小区内硬化的绿

	化带边角区域建设的部分垃圾分类投放点上无随意堆放垃圾的情况，该小区生活垃圾均及时清运到风华俊园垃圾收集房，做到了日产日清。
责任单位及责任人	昆明市呈贡区洛龙街道办事处 杨圆和
公示说明	现将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公示，如有意见建议，请反馈至洛龙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员及电话：缪丽萍 13888121259

公示单位：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

2022 年 4 月 6 日